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北海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於任何司法權區招攬任何表決權或批准、亦不得在與適用法律或法規相抵觸之情況下於任何司法權區出售、發行或轉讓北海之證券。倘此舉會違反相關司法權區之有關法例，本聯合公告不會於該司法權區內發佈、公佈或分發。

PRIME SURPLUS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CNT GROUP LIMITED

北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1)

聯合公告

- (1) 北海要約截止；
- (2) 北海要約結果；
- (3) 北海要約結算；及
- (4) 北海的公眾持股量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YU M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禹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北海之財務顧問



獨立北海董事委員會之獨立北海財務顧問



茲提述要約人及北海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的北海要約綜合文件（「該綜合文件」），以及要約人、北海及中漆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北海要約已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北海要約截止

北海要約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截止，且要約人並無修訂或延長該要約。

北海要約結果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要約人已接獲北海要約項下合共300,641,170股北海要約股份(佔已發行北海股份總數的約15.79%)的有效接納，連同要約人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已持有的654,464,818股北海股份，要約人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持有955,105,988股北海股份的權益(佔已發行北海股份總數的約50.17%)。因此，北海要約的條件已獲達成，北海要約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要約人已接獲北海要約項下合共2,660,699股北海要約股份(佔已發行北海股份總數的約0.14%)的進一步有效接納。

緊接北海要約期開始前(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要約人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控制或指示654,464,818股北海股份(佔已發行北海股份總數的約34.38%)。除654,464,818股北海股份外，要約人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於緊接北海要約期開始日期前並無持有、控制或指示任何北海股份及北海股份的權利。

除北海要約項下303,301,869股北海要約股份(「接納股份」)的有效接納外，要約人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於北海要約期內及直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並無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北海股份或北海股份的權利。要約人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於北海要約期內及直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並無借入或借出北海的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附註4)。

緊隨北海要約截止後，須待接納股份的轉讓完成後，要約人及與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的人士將合共持有957,766,687股北海股份的權益(佔已發行北海股份總數的約50.31%)。

結算北海要約

於北海要約在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後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接納北海要約的獨立北海股東，有關北海要約股份的現金代價(經扣除接納北海要約的賣方從價印花稅)的匯款已或將以普通郵遞方式盡快寄發予接納的獨立北海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惟無論如何須於過戶登記處收到所有相關文件以使接納成為完整及有效當日起計七(7)個營業日內寄發。

不足一港仙之金額將不予支付，應付予接納北海要約之北海股東之現金代價金額將向上約整至最接近的港仙。

接獲之有效北海要約接納寄發匯款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一)。

北海之持股架構

下表載列北海於(i)緊接北海要約期開始前；及(ii)緊隨北海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待接納股份的轉讓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北海要約期開始前		緊隨北海要約截止後及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	
	北海股份	%	北海股份	%
要約人及任何彼等之 一致行動人士				
Prime Surplus	654,464,818	34.38%	957,766,687	50.31%
新工	—	—	—	—
小計	<u>654,464,818</u>	<u>34.38%</u>	<u>957,766,687</u>	<u>50.31%</u>
Chinaculture.com Limited (附註1)	368,363,181	19.35%	50,078,000	2.63%
高國輝先生 (附註2)	503,374	0.03%	503,374	0.03%
其他公眾股東	<u>880,354,317</u>	<u>46.24%</u>	<u>895,337,629</u>	<u>47.03%</u>
總計	<u>1,903,685,690</u>	<u>100%</u>	<u>1,903,685,690</u>	<u>100%</u>

附註：

1. Chinaculture.com Limited (「**Chinaculture**」) 為一間由莊紹綏先生控制的公司，其為要約人之獨立第三方且並非與要約人一致行動。根據Chinaculture按收購守則規則22提交的交易披露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提交的權益披露，其(i) 出售19,007,526股北海股份；及(ii) 就299,277,655股北海要約股份接納北海要約。緊隨北海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Chinaculture已成為北海的公眾股東。
2. 高國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北海董事。

北海的公眾持股量

緊隨北海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待接納股份的轉讓完成後，945,415,629股北海股份(佔已發行北海股份總數的約49.66%)將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截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北海持續符合上市規則第13.32B條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代表董事會
Prime Surplus Limited
唯一董事
徐浩銓

代表董事會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李華倫

代表董事會
北海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徐蔭堂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Prime Surplus*的唯一董事為徐浩銓先生。

*Prime Surplus*的唯一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北海集團及新工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發表意見(由新工的董事及北海董事以其身份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新工的董事會成員包括王大鈞先生及李華倫先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聯合集團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成輝先生、麥伯雄先生及王大鈞先生；非執行董事狄亞法先生、長原彰弘先生及李淑慧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白禮德先生、Alan Stephen Jones先生、楊麗琛女士及周國榮先生組成。

新工及聯合集團的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北海集團及Prime Surplus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發表意見(由北海董事及Prime Surplus的唯一董事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北海董事會包括徐蔭堂先生及麥志華先生(均為執行北海董事)；徐浩銓先生及張軍先生(均為非執行北海董事)；及高國輝先生、黃德銳先生及林瑩如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北海董事)。

北海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發表意見(由要約人的董事以其身份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